

## 2. 采购产品技术规格、要求和数量（包括附件、图纸等）

### 2.1 招标内容

青岛市即墨区（蓝谷区域除外）的人防工程的施工图抽查服务。

### 2.2 审查内容

2.2.1 工程结构和防护安全性、可靠性(包括主体结构、防护能力、防护功能平战转换等)符合有关规定；

2.2.2 消防、防水、抗浮、隔震、节能、环保、平战功能转换等符合有关规范、标准的规定；

2.2.3 必须符合现行人防工程设计规范、标准和其他相关工程建设规范的强制性规定；

2.2.4 符合人防主管部门批准的建设标准和要求；

2.2.5 对初步设计审查意见进行的调整和修改应合理；

2.2.6 勘察设计单位和注册执业人员以及相关人員，应按规定在人防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上盖章和签名；

2.2.7 其他法律、法规、规章、规定要求必须审查的内容。

### 2.3 抽查时间及审查时限

2.3.1 抽查时间要求：所有人防工程项目须在人防工程主体结构施工前完成抽查，并出具人防工程施工图抽查合格书和加盖抽查合格印章的人防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

2.3.2 审查时限：施工图审查不得超过相关法规政策确定的时限。

注：以上时限不包括施工图设计文件修改时间。

### 2.4 供应商项目人员基本组成要求

项目人员组成至少包含建筑专业、结构专业、防护专业、电气专业、暖通专业、给排水专业、防化专业人员，其中防护专业可由结构专业人员兼任，防化专业可由暖通专业人员兼任，并提供相关人员证书原件电子文档。

2.5 成交供应商及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的企业不得在青岛市即墨区（不含蓝谷区域）承揽人防工程设计业务。

2.6 成交供应商对人防工程施工图设计质量承担审查责任，抽查情况及时报

送人防主管部门。人防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后，仍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问题，给建设单位造成损失的，审查机构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7 供应商成交后须与采购人确定的建筑审图机构签订联合体协议，组成联合体审图机构联合审图。并将联合体协议报所在即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备案，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人防工程施工图抽查合同。